# 新乡市政府集中采购

# 询价通知书

项目名称: 新乡市第一中学家具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新乡政采询价采购-2025-6/新交采 2025XJ002

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目 录

第一章 询价公告

第二章 询价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询价须知

第四章 采购项目需求

第五章 合同格式

第六章 评审办法

第七章 附件

第八章 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 第一章 询价公告

#### 项目概况

新乡市第一中学家具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s://ggzy.xinxiang.gov.cn)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7 月 8 日 08 时 30 分 (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新乡政采询价采购-2025-6
- 2、项目名称:新乡市第一中学家具采购项目
- 3、采购方式: 询价
- 4、预算金额: 960000 元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两联四人位床 200 套;上下铺床 200 套;更衣柜 400 个等具体内容详见询价通知书。
- 6、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之日起20日(日历日)内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执行优先采购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性产品,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发展等(详见询价通知书);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前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 三、获取采购文件
- 1.时间: 2025年06月27日至2025年07月01日,每天上午08:30至12:00,下午15:00至18:00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ggzy.xinxiang.gov.cn/)

3.方式:供应商请在上述时间内登录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ggzy.xinxiang.gov.cn/), 点击"电子交易平台登录"进入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并按系统提示自行下载询价通知书(\*.xxzf)。 注:按以上要求下载了询价通知书并不视为通过资格审查,资格审查工作在开标后由询价小组 独立负责,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4.售价: 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 2025 年 07 月 08 日 08 时 30 分 (北京时间)

2.地点: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新乡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xxTF)。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 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各投标人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开标地点: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7开标室(地址:新乡市人民东路与新二街交叉口东北角新乡市市民中心四楼)。

五、响应文件开启

1.时间: 2025年07月08日08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智能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https://ggzy.xinxiang.gov.cn/BidOpening),供应商无需到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智能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各潜在投标人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其投标将被拒绝。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政府采购网》、《新乡市政府采购网》、《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 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无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新乡市第一中学

地址: 新乡市金穗大道 51号

联系人: 吕老师

联系方式: 1583601221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新乡市人民东路与新二街交叉口东北角市民中心四楼

联系人: 杨老师

联系方式: 0373-3035300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吕老师

联系方式: 15836012215

# 第二章 询价须知前附表

序号	项目	具体内容		
1	项目名称及编号	新乡市第一中学家具采购项目 新乡政采询价采购-2025-6/新交采 2025XJ002		
2	采购方式	询价		
3 政府集中采购 机构		名称: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项目负责人:杨老师 地址:新乡市人民东路与新二街交叉口东北角市民中心四楼 联系电话:0373-3035300		
4	采购人	名称: 新乡市第一中学 地址: 新乡市金穗大道 51 号 联系人: 吕老师 联系方式: 15836012215		
5	采购预算	人民币 <u>960000</u> 元 注: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6	供应商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前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注:按照新乡市财政局《关于市本级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试行)》新财购〔2021〕13号的要求,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见附件),无需再提交上述第1-6项证明材料;但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7、本项目落实支持创新、节能环保、扶贫、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财政部、工信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	交货 (完工)期	签订合同后 20 日(日历日)内
8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9	付款办法	付款方式:签订合同10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50%,需方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合同价款。
10	询价通知书获取	1、详见询价公告; 2、获取询价通知书并不视为通过资格审查,资格审查工作在开标 后由询价小组独立负责,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11	询价通知书的 更正或补充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政府集中采购机构可以对询价通知书进行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三个工作日前,以公告形式通知所有获取询价通知书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及时下载更正或补充文件,不足三个工作日的,将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更正或补充文件将作为询价通知书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有约束力。当询价通知书与更正或补充文件相矛盾时,以交易中心最后发出的更正或补充文件为准。
12	响应文件 递交截止时间 及开标地点	递交截止时间: 2025年 07月 08日 08:30 整 递交及开标地点: 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智能开标大厅(新乡市市人民东路与新二街交叉口新乡市市民中心大楼四楼)
13	响应文件数量及要求	1. 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提供: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壹份(*.xxTF 格式,通过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传),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nxxTF 格式)备用。 2、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3、投标供应商必须使用企业 CA 密钥制作电子响应文件; 4、所有要求供应商加盖电子签章的地方都须加盖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

		5、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的地方都须加盖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个人电子签章。		
14	响应文件有效期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六十天		
15	结果公示期	1 个工作日		
16	履约保证金	无		
17	采购代理服务费	无		
18	有关信用记录 查询问题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文件,询价小组应当在评审时对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并在资格和符合性审查中注明是否通过,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附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19	监督部门	新乡市财政局: 0373-3688617 新乡市审计局: 0373-3696321		
20	特别提示	1、因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2、本次询价项目实行电子开标、电子评标,供应商需要制作加密电子询价响应文件(*.xxTF格式)。 3、询价公告同为本次询价通知书的组成部分。 4、CA数字证书应保证在开标当日有效且能正常使用。		
21	特别要求	1. 本项目涉及节能产品的按照"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执行。 2. 除询价通知书中特别约定可以投报进口产品外,其他货物均不得投报进口产品(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收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报价供应商提供的产品(设备)必须是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 3. 根据国家有关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规定,本项目如涉及以下13类信息安全产品的,报价供应商均应投报经国家认证的		

信息安全产品,13 类信息安全产品包括: 防火墙、网络安全隔离 卡与线路选择器、安全隔离与信息交换、安全路由器、智能卡 COS、数据备份与恢复、安全操作系统、安全数据库系统、反垃圾邮件、人侵检测系统、网络脆弱性扫描、安全审计、网站恢复等。 1. 请供应商务必详细阅读本询价通知书的全部条款,以减少不必要的失误。 2. 供应商如认为本询价通知书含有标明特定的生产供应者、含有倾向性或排斥潜在供应商的条款而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请以书面的形式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3 个工作目前问政府集中采购机构提出任而分后。向政府集中采购机构提出任何异议,并不得因此在询份后向政府集中采购机构提出任何异议。3. 询价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是本项目合同不可分别的组成部分。 4. 政府集中采购机构、采购人将不负责报价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和提交响应文件所发生的任何成本或费用。无论询价结果如何,响应文件将不予退回。 5. 本通知 P内容如和相关法规条例不一致的,以相关法规条例为准。 6.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智能不见面开标大厅所址为(https://ggzy.xinxiang.gov.cn/BidOpening),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智能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多加开标活动。如未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太厅的,投标将有可能被拒绝。投标人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上办事大厅"的《不见面开标手册》。 根据新乡市财政局《美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新财购【2020】10 号)要求,供应商在中标成产后可以持政府采购同间融资和均产的资料,以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同间融资和均产业的资料。融资渠道和方式可以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或新乡市政府采购网 "河南省政府采购局同融资平台" 获取。			
数据各份与恢复、安全操作系统、安全数据库系统、反垃圾邮件、入侵检测系统、网络脆弱性扫描、安全审计、网站恢复等。 1.请供应商务必详细阅读本询价通知书的全部条款,以减少不必要的失误。 2. 供应商加认为本询价通知书含有标明特定的生产供应者、含有倾向性或排斥潜在供应商的条款而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请以书面的形式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3个工作目前向政府集中采购机构提出任何异议。 3. 询价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是本项目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4. 政府集中采购机构、采购人将不负责报价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和提交响应文件所发生的任何成本或费用。无论询价结果如何,响应文件将不予退回。 5. 本通知书内容如和相关法规条例不一致的,以相关法规条例为准。 6.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智能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https://ggzy.xinxiang.gov.cn/BidOpening),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智能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多加开标活动。如未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智能不见面开标大厅的,投标将有可能被拒绝。投标人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后30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上办事大厅"的《不见面开标手册》。 根据新乡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新财购【2020】10号)要求,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渠道和方式可以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或新乡市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或新乡市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			信息安全产品,13类信息安全产品包括:防火墙、网络安全隔离
人侵检测系统、网络脆弱性扫描、安全审计、网站恢复等。 1.请供应商务必详细阅读本询价通知书的全部条款,以减少不必要的失误。 2. 供应商如认为本询价通知书含有标明特定的生产供应者、含有倾向性或排斥潜在供应商的条款而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请以书面的形式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3个工作目前向政府集中采购机构提出,否则,将视为对本询价通知书要求无任何异议,并不得因此在询价后向政府集中采购机构提出任何异议。 3. 询价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是本项目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4. 政府集中采购机构、采购人将不负责报价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和提交响应文件所发生的任何成本或费用。无论询价结果如何,响应文件将不予退回。 5. 本通知书内容如和相关法规条例不一致的,以相关法规条例为准。 6.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智能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https://ggzy.xinxiang.gov.cn/BidOpening),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智能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如未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的,投标将有可能被拒绝。投标人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后30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上办事大厅"的《不见面开标于册》。 根据新乡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新财购【2020】10号)要求,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渠道和方式可以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或新乡市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公司。11.请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			卡与线路选择器、安全隔离与信息交换、安全路由器、智能卡COS、
1.请供应商务必详细阅读本询价通知书的全部条款,以减少不必要的失误。 2. 供应商如认为本询价通知书含有标明特定的生产供应者、含有倾向性或排斥潜在供应商的条款而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请以书面的形式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3个工作日前向政府集中采购机构提出,否则,将视为对本询价通知书要求无任何异议,并不得因此在询价后向政府集中采购机构提出任何异议。 3. 询价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是本项目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4. 政府集中采购机构、采购人将不负责报价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和提交响应文件所发生的任何成本或费用。无论询价结果如何,响应文件将不予退回。 5. 本通知书内容如和相关法规条例不一致的,以相关法规条例为准。 6.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智能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https://ggzy.xinxiang.gov.cn/BidOpening),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的,投标将有可能被拒绝。投标人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后30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上办事大厅"的《不见面开标手册》。  相关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新财购【2020】10号)要求,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渠道和方式可以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或新乡市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风"有"有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			数据备份与恢复、安全操作系统、安全数据库系统、反垃圾邮件、
不必要的失误。 2. 供应商如认为本询价通知书含有标明特定的生产供应者、含有倾向性或排斥潜在供应商的条款而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请以书面的形式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3个工作日前向政府集中采购机构提出,否则,将视为对本询价通知书要求无任何异议,并不得因此在询价后向政府集中采购机构提出任何异议。 3. 询价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是本项目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4. 政府集中采购机构、采购人将不负责报价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和提交响应文件所发生的任何成本或费用。无论询价结果如何,响应文件将不予退回。 5. 本通知书内容如和相关法规条例不一致的,以相关法规条例为准。 6.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智能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https://ggzy.xinxiang.gov.cn/BidOpening),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智能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如未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的,投标将可能被拒绝。投标人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后30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上办事大厅"的《不见面开标手册》。 根据新乡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新财购【2020】10号)要求,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渠道和方式可以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或新乡市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			入侵检测系统、网络脆弱性扫描、安全审计、网站恢复等。
2. 供应商如认为本询价通知书含有标明特定的生产供应者、含有倾向性或排斥潜在供应商的条款而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请以书面的形式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3个工作日前向政府集中采购机构提出,否则,将视为对本询价通知书要求无任何异议,并不得因此在询价后向政府集中采购机构提出任何异议。 3. 询价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是本项目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4. 政府集中采购机构、采购人将不负责报价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和提交响应文件所发生的任何成本或费用。无论询价结果如何,响应文件将不予退回。 5. 本通知书内容如和相关法规条例不一致的,以相关法规条例为准。 6.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智能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https://ggzy.xinxiang.gov.cn/BidOpening),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智能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如未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的,投标将有可能被拒绝。投标人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后30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上办事大厅"的《不见面开标手册》。  根据新乡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新财购【2020】10号)要求,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渠道和方式可以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或新乡市政府采购网 "河南省政府			1.请供应商务必详细阅读本询价通知书的全部条款,以减少
含有倾向性或排斥潜在供应商的条款而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请以书面的形式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3 个工作日前向政府集中采购机构提出,否则,将视为对本询价通知书要求无任何异议,并不得因此在询价后向政府集中采购机构提出任何异议。 3. 询价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是本项目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4. 政府集中采购机构、采购人将不负责报价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和提交响应文件所发生的任何成本或费用。无论询价结果如何,响应文件将不予退回。 5. 本通知书内容如和相关法规条例不一致的,以相关法规条例为准。 6.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智能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https://ggzy.xinxiang.gov.cn/BidOpening),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智能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如未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的,投标将有可能被拒绝。投标人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上办事大厅"的《不见面开标手册》。  根据新乡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新财购【2020】10 号)要求,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渠道和方式可以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或新乡市政府采购网 "河南省政府			不必要的失误。
请以书面的形式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3个工作目前向政府集中采购机构提出,否则,将视为对本询价通知书要求无任何异议,并不得因此在询价后向政府集中采购机构提出任何异议。 3. 询价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是本项目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4. 政府集中采购机构、采购人将不负责报价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和提交响应文件所发生的任何成本或费用。无论询价结果如何,响应文件将不予退回。 5. 本通知书内容如和相关法规条例不一致的,以相关法规条例为准。 6.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智能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https://ggzy.xinxiang.gov.cn/BidOpening),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智能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如未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的,投标将有可能被拒绝。投标人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后30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上办事大厅"的《不见面开标手册》。 根据新乡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新财购【2020】10号)要求,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渠道和方式可以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内或新乡市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			2. 供应商如认为本询价通知书含有标明特定的生产供应者、
中采购机构提出,否则,将视为对本询价通知书要求无任何异议,并不得因此在询价后向政府集中采购机构提出任何异议。 3. 询价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是本项目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4. 政府集中采购机构、采购人将不负责报价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和提交响应文件所发生的任何成本或费用。无论询价结果如何,响应文件将不予退回。 5. 本通知书内容如和相关法规条例不一致的,以相关法规条例为准。 6.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智能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https://ggzy.xinxiang.gov.cn/BidOpening),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智能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如未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的,投标将有可能被拒绝。投标人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上办事大厅"的《不见面开标手册》。 根据新乡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新财购【2020】10 号)要求,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渠道和方式可以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内或新乡市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			
并不得因此在询价后向政府集中采购机构提出任何异议。 3. 询价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是本项目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4. 政府集中采购机构、采购人将不负责报价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和提交响应文件所发生的任何成本或费用。无论询价结果如何,响应文件将不予退回。 5. 本通知书内容如和相关法规条例不一致的,以相关法规条例为准。 6.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智能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https://ggzy.xinxiang.gov.cn/BidOpening),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智能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如未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的,投标将有可能被拒绝。投标人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后30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上办事大厅"的《不见面开标手册》。  根据新乡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新财购【2020】10号)要求,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渠道和方式可以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或新乡市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			   请以书面的形式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3 个工作日前向政府集
并不得因此在询价后向政府集中采购机构提出任何异议。 3. 询价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是本项目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4. 政府集中采购机构、采购人将不负责报价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和提交响应文件所发生的任何成本或费用。无论询价结果如何,响应文件将不予退回。 5. 本通知书内容如和相关法规条例不一致的,以相关法规条例为准。 6.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智能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https://ggzy.xinxiang.gov.cn/BidOpening),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智能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如未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的,投标将有可能被拒绝。投标人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后30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上办事大厅"的《不见面开标手册》。  根据新乡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新财购【2020】10号)要求,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渠道和方式可以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或新乡市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			中采购机构提出,否则,将视为对本询价通知书要求无任何异议。
3. 询价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是本项目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4. 政府集中采购机构、采购人将不负责报价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和提交响应文件所发生的任何成本或费用。无论询价结果如何,响应文件将不予退回。 5. 本通知书内容如和相关法规条例不一致的,以相关法规条例为准。 6.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智能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https://ggzy.xinxiang.gov.cn/BidOpening),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智能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如未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的,投标将有可能被拒绝。投标人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上办事大厅"的《不见面开标手册》。  相据新乡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新财购【2020】10 号)要求,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渠道和方式可以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或新乡市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			
回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4. 政府集中采购机构、采购人将不负责报价供应商准备响应 文件和提交响应文件所发生的任何成本或费用。无论询价结果如何,响应文件将不予退回。 5. 本通知书内容如和相关法规条例不一致的,以相关法规条例为准。 6.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智能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https://ggzy.xinxiang.gov.cn/BidOpening),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智能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如未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的,投标将有可能被拒绝。投标人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上办事大厅"的《不见面开标手册》。  根据新乡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新财购【2020】10 号)要求,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渠道和方式可以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或新乡市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			
22			
文件和提交响应文件所发生的任何成本或费用。无论询价结果如何,响应文件将不予退回。 5. 本通知书内容如和相关法规条例不一致的,以相关法规条例为准。 6.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智能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https://ggzy.xinxiang.gov.cn/BidOpening),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智能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如未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的,投标将有可能被拒绝。投标人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上办事大厅"的《不见面开标手册》。  根据新乡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新财购【2020】10 号)要求,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渠道和方式可以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或新乡市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			
回,响应文件将不予退回。 5. 本通知书内容如和相关法规条例不一致的,以相关法规条例为准。 6.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智能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https://ggzy.xinxiang.gov.cn/BidOpening),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智能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如未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的,投标将有可能被拒绝。投标人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上办事大厅"的《不见面开标手册》。  【报新乡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新财购【2020】10 号)要求,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渠道和方式可以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或新乡市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		沙辛	
5. 本通知书内容如和相关法规条例不一致的,以相关法规条例为准。 6.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智能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https://ggzy.xinxiang.gov.cn/BidOpening),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智能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如未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的,投标将有可能被拒绝。投标人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上办事大厅"的《不见面开标手册》。  4 根据新乡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新财购【2020】10 号)要求,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渠道和方式可以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或新乡市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	22		
例为准。 6.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智能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https://ggzy.xinxiang.gov.cn/BidOpening),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智能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如未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的,投标将有可能被拒绝。投标人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上办事大厅"的《不见面开标手册》。  根据新乡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新财购【2020】10 号)要求,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渠道和方式可以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或新乡市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		事坝 	
6.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智能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https://ggzy.xinxiang.gov.cn/BidOpening),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智能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如未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的,投标将有可能被拒绝。投标人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上办事大厅"的《不见面开标手册》。  相据新乡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新财购【2020】10 号)要求,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渠道和方式可以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或新乡市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			
厅网址为(https://ggzy.xinxiang.gov.cn/BidOpening),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智能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如未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的,投标将有可能被拒绝。投标人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上办事大厅"的《不见面开标手册》。  根据新乡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新财购【2020】10 号)要求,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渠道和方式可以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或新乡市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智能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如未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的,投标将有可能被拒绝。投标人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上办事大厅"的《不见面开标手册》。  根据新乡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新财购【2020】10 号)要求,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渠道和方式可以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或新乡市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			
参加开标活动。如未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的,投标将有可能被拒绝。投标人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上办事大厅"的《不见面开标手册》。  根据新乡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新财购【2020】10 号)要求,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渠道和方式可以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或新乡市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			厅网址为(https://ggzy.xinxiang.gov.cn/BidOpening),供应商应当在
厅的,投标将有可能被拒绝。投标人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上办事大厅"的《不见面开标手册》。  根据新乡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新财购【2020】10 号)要求,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渠道和方式可以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或新乡市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智能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
内完成解密,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上办事大厅"的《不见面开标手册》。  根据新乡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新财购【2020】10 号)要求,供应商在中标实施方案的通知》(新财购【2020】10 号)要求,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渠道和方式可以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或新乡市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			参加开标活动。如未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
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上办事大厅"的《不见面开标手册》。  根据新乡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 实施方案的通知》(新财购【2020】10 号)要求,供应商在中标 成交后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渠道和方 式可以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或新乡市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			厅的,投标将有可能被拒绝。投标人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
事大厅"的《不见面开标手册》。  根据新乡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 有关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 实施方案的通知》(新财购【2020】10 号)要求,供应商在中标 成交后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渠道和方 式可以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或新乡市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			内完成解密,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不见面开
根据新乡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有关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新财购【2020】10号)要求,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渠道和方式可以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或新乡市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			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上办
有关政府采购合			事大厅"的《不见面开标手册》。
23		大头球球双腿人	根据新乡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
内容 式可以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或新乡市政府采购网 "河南省政府			
	23		
		PJ谷	
			采购合同融资平台"获取。

### 第三章 询价须知

- 1. 供应商参加本询价活动应当符合前附表中供应商资格条件的规定。凡参加本次报价的报价供应商被视为已充分认识和理解了任何与本项目有关的影响事项和困难、风险等情况。
  - 2. 关于报价
- 2.1 供应商的报价应为在采购人指定地点交货、由供应商负责安装调试并通过采购人验收合格的全部价格。报价(总价)为目的地交货价,应包括全部货物(服务)的价款、税费、运费、安装、调试、培训、售后服务等交付使用前的全部费用(含所需配件)。
  - 2.2 报价应以人民币为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 2.3 报价为一次性报价,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不得更改,否则,其报价将被拒绝。不 允许拆包报价。
- 2.4 供应商应一次性报出拟提供货物(服务)的单价和总价,每种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超出项目采购预算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 2.5 本次询价如分标段的,供应商可选择其中一个或多个进行报价(询价须知前附表中有特别约定的除外)。供应商应对所投报标段的全部采购内容进行报价,不得缺项或漏项,否则报价无效。
- 2.6 报价供应商所报的价格在合同执行期间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对 此参加询价的供应商应充分考虑一定的风险因素。报价不是固定价的响应文件将作为非响应 性报价而予以拒绝。
- 2.7 报价供应商相应自行增加本项目系统正常、合法运行及使用所必需但询价通知书没有 包含的所有部件、版权、专利等一切费用,如果报价人在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并签署合同后, 在供货、安装、调试、培训等工作中出现硬件、软件等的任何遗漏,均由成交供应商免费提供, 采购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 3. 报价供应商应保证投标货物为原厂生产、原厂包装、全新、未使用过的原厂合格正品; 并保证所提供货物合格率为 100%, 外观和内在质量都不得有任何问题。供应商必须上门按采购人的要求提供安装调试服务。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 成交供应商不得擅自提前拆毁产品的原包装。

- 4. 产品质保期:供应商必须按国家规定或制造商统一承诺提供标准的售后服务及保修期限,除询价通知书中质保期要求已有约定的产品外,其余产品质保期原则上至少为一年。
- 5. 交货时间由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填报(但不得超出询价通知书约定的最迟交货时间要求)。

#### 6. 履约保证金:无

- 7. 响应文件数量及要求: 见询价须知前附表。
- 8. 响应文件提交时间:见前附表规定,超过截止时间提交的响应文件,交易中心将拒绝接收。响应文件提交时间截止后将对各报价供应商的报价进行公开唱价。

集中采购机构可视具体情况通过公告方式延长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在推迟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的情况下,集中采购机构、采购人和报价供应商受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9. 响应文件提交地点:见前附表。

#### 10. 响应文件编制

- 10.1 响应文件应按询价通知书"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中的有关要求编制,否则询价小组将不予推荐。
- 10.2 响应文件中应详细列明所投报货物的具体品牌型号和真实、完整的参数配置,如与本项目货物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存在负偏差的应明确注明并详细描述偏差情况。如发现供应商隐瞒负偏差或被询价小组共同认定该负偏差为重大偏差的,询价小组将不予推荐。
- 10.3 重大偏差(负偏差)系指投报产品的质量、技术指标、数量和交货期限等明显不能满足询价通知书的要求或无效的。对某一项技术指标重大偏差的认定,由询价小组一致认定,如询价小组在某一项技术指标的重大偏差的认定上出现意见分歧,由询价小组进行表决,以少数服从多数决定的原则确定,并作书面详细记录并由询价小组签字确认。
- 10.4 响应文件应以中文书写。 除在询价通知书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 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国际单位制和国家选定的其他计量单位)。
  - 10.5 知识产权:报价供应商应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货物、软件及

服务或货物、软件及服务的任何一部分时,采购人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工业设计、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报价应包括所有应支付的对专利权和版权、设计或其他知识产权而需要向其他方支付的版税。

- 11. 未按要求及时上传的电子询价响应文件,采购人及交易中心不予受理。
- 12. 开标
- 12.1 交易中心按询价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主持远程不见面开标大会,采购人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
- 12.2 各投标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使用 CA 数字证书对本单位的电子询价响应文件进行解密。
- 12.3 因加密电子询价响应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或其他原因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

如网上招标系统故障或出现异常情况导致解密失败的,投标人应使用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如需要)

#### 13 成交候选供应商确定办法

- 13.1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交易中心将组织现场公开唱价,内容为供应商的"报价一览表"中"报价合计"及其他内容。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13.2 评审工作将在依法产生的询价小组内部独立进行。询价小组由采购单位代表 1 名及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专家若干名组成,人数为三人(或以上)单数。
- 13.3 询价小组将严格按照本询价通知书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比较,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成交候选人。
  - 13.4 具体评审办法见"第六章 评审办法"。
  - 14.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 本项目将官布废标并官布废标原因:
  - 14.1 按规定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14.2 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14.3 经评审满足询价通知书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14.4 询价小组一致认为所有供应商的报价均无法接受、或高于市场平均价格的。

#### 15. 特别注意事项:

报价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报价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询价小组可取消其报价资格。

- 15.1 不同报价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15.2 不同报价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15.3 不同报价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15.4 不同报价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15.5 不同报价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如有);
- 15.6 不同报价供应商使用同一台计算机编制响应文件或开标(报价)一览表的;
- 15.7 有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行为的。
- 16. 成交供应商的确定
- 16.1 询价小组将严格按照询价通知书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比较,根据询价通知书中公布的评定成交标准推荐出成交候选供应商。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成交结果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有关媒体进行公告。
- 16.2 询价结束后,采购人保留必要时对成交候选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所有资料真实性、合法性进行实地考察的权利。经查实,若供应商有提供虚假证明文件的行为,政府集中采购机构将建议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做出列入不良记录、停止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处理。

#### 17. 成交通知

- 17. 1 确定成交供应商后,由交易中心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向成交供应商签发《电子中标(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应自行下载领取《电子中标(成交)通知书》。
- 17. 2 中标(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中标(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合同,放弃成交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18. 签订合同

- 18.1 成交供应商应当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应在政府采购网上公示合同。
- 18.2 成交通知书、询价通知书、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均应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18.3 签订合同后,成交供应商不得将货物及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供应商还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 18.4 采购人不按照询价通知书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与成交供应商另行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成交通知书发出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成交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的,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有权责令限期改正、警告、处中标金额的5-10‰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和其他直接人员给予处分,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应予赔偿。
- 18.5 成交供应商不按照询价通知书和响应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另行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或成交通知书发出后无正当理由不签订采购合同的,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有权处以成交金额的5-10‰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1-3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公告,没收违法所得,建议工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直至追究刑事责任。
- 18.6 政府采购合同适用合同法。采购人和供应商之间的在合同中约定的权利和义务,双方均应诚实守信全面履行,否则违约方将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对方损失。

#### 19.验收要求

- 19.1 由采购人成立 3 人(合同金额 30 万元以上 5 人)验收小组,按照询价通知书规定、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承诺、及国家有关规定认真组织验收工作。采购人认为必要的项目,可邀请有关专家或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
- 19.2 在项目交货完毕(或完工)后,成交供应商应及时向采购人发出验收申请,采购人应于接到验收申请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

#### 20.供应商质疑程序

- 20.1 若询价供应商认为其未获公平评审或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提出质疑。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一)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三)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0.2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起质疑的日期。
- 20.3 质疑事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及招标文件要求属于保密或者处于保密阶段的事项,供应商必须提供正常的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质疑函应提供充足有效的相关证明材料;如果涉及到产品功能或技术指标的,应出具相关制造商的证明文件;质疑材料中有外文资料的,应一并附上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 20.4 供应商质疑实行实名制并须在质疑书上署名。供应商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不得以质疑为手段获取不当得利、实现非法目的。
- 20.5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授权委托书应当由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20.6 质疑书提交方式。供应商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应当当面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提交质疑书时,供应商应同时提交本人身份证,委托他人代理质疑事宜的,还应提交被委托人的身份证。

20.7投标人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投标人或者其他 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招投标活动正常进行的, 属于严重不良行为,交易中心将提请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20.8 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将在收到符合上述条件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采购人做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的质疑,如涉及采购程序的由集中代理机构回复,涉及招标文件资格条件、商务部分、技术需求、评审办法的由采购人进行回复)。若质疑涉及招标制度或程序,将被转交政府采购的管理部门审查。交易中心遵循"谁过错谁负担"的原则,有过错的一方承担调查论证费用。

#### 21.免责条款:

由于网络和电子化系统原因对招标(采购)活动造成的影响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将不承担任何责任。

22.

####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 第四章 采购项目需求

### (一) 询价需求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规格要求	单位	数量	质保
					期
1	两联四人 位床	两联四人位床:长 4500mm*宽 900mm*高 1850mm(中步梯宽度 500mm) 上下铺床:长 2500mm*宽 900mm*高 1850mm(步梯宽度 500mm) 1、立柱:采用优质冷轧钢板经一体压制成 L 型高频焊接闭口管,外形规格≥76mm×76mm,材料壁厚 1.2mm,管材截面由不少于 10条折弯及 10 个面组成,为杜绝学生磕碰,立柱外侧为圆弧型有不少于 2条内凹加强筋,立柱左右外边缘往内侧折弯后突出,增加立柱抗扭效果及承载力。	套	200	一 年
2	上下铺床	2、横梁:采用优质冷轧钢板经一体压制成型高频焊接闭口管,外形规格≥95mm×45mm,材料壁厚1.2mm,管材截面由不少于12条折弯及12个面组成,外立面不少于两条流线压型增加承重力,下方为防止碰伤凸型圆弧设计。3、榫插挂件:采用厚度≥2.0mm 优质冷轧钢板经冲压成L型,挂件展开宽度≥52mm,高度≥202mm。为保证床架整体稳定性,连接挂齿≥3个,为杜绝焊口外漏造成人身挂伤,立柱与横梁采用内挂式连接,安装后连接件不外漏。4、床头护栏:(1)边床头上横梁采用≥25mm×25mm×1.0mm 优质钢管,中间竖撑采用≥20mm×20mm×1.0mm 优质钢管,下部横梁≥30mm×50mm×1.0mm 优质钢管。(2)中床头上铺护栏半封闭设计。5、床前护栏:外框采用≥25mm*25mm*1.2mm 优质钢管两头经弯管机握弯成型。中部竖管采用20mm*20mm*1.0mm 优质钢管,护栏由三部分组成,中间镶嵌一块800mm×300mm中空吹塑挡板,护栏两边半封闭设计、两边镶嵌挡板采用0.6mm厚的冷轧钢板冲压成型.护栏总高度≥325mm,长度≥1850mm。6、床撑:采用外形规格30mm×30mm×1.0mm 优质闭口梯形型材管,下部为圆弧。床撑数量≥5根,两端插入横梁内并配置PP塑料静音套,无异响。7、两联四人位床步梯:(1)步梯踏板支架:采用外税短模压而成,成型尺寸500mm*200mm,材料壁厚≥1.5mm,前圆边处理,踏板上方不低于5条压型筋加固,并自带一条凹型槽,凹型槽内镶嵌ABS带夜光的塑料防滑块,塑料防滑块规格≥425mm*宽70mm,底部	套	200	一年

		不低于 5 个卡扣与踏板紧密结合,踏板两侧采用下沉压包工艺,六条穿透式螺栓与支架组装,组装后螺丝与踏板平齐,防止磕绊。 8、上下铺床步梯:步梯踏板支架采用≥ 25mm*25mm*1.2mm优质钢管,床梯踏板:脚踏板采用优质冷轧钢板经模压而成,成型尺寸500mm*200mm,材料壁厚≥1.5mm,前圆边处理,踏板上方不低于5条压型筋加固,并自带一条凹型槽,凹型槽内镶嵌ABS带夜光的塑料防滑块,塑料防滑块规格≥425mm*宽70mm,底部不低于5个卡扣与踏板紧密结合,踏板两侧采用下沉压包工艺,六条穿透式螺栓与支架组装,组装后螺丝与踏板平齐,防止磕绊。步梯护栏:护栏高度适中,扶手钢管采用25mm×25mm优质钢管经弯管机握弯成型,材料壁厚1.2mm。下部横梁采用≥30mm×50mm×1.0mm优质钢管。9、中步梯床立柱后拉撑:采用≥30mm×50mm×1.0mm优质钢管。10、立柱顶盖和脚套:采用PP塑料一次性注塑成型,底部为外包脚套,高度≥60mm增强立柱底部涂层使用寿命。11、床板:采用优质杉木板条,四面刨光,经过烘干除虫处理。木板厚度≥15mm,底部横撑采用≥4根25mm×35mm 木撑,表面刨光、无毛刺,尺寸按床架内空间大小制作,安装后与横梁平齐。12、工艺及标准要求:钢制部件表面交流,条面侧光、无毛刺,尺寸按床架内空间大小制作,安装后与横梁平齐。12、工艺及标准要求:钢制部件表面经充分陶化、纯化处理,环氧聚酯热固粉末静电喷塑,喷塑后,涂层不易脱落,无气泡,表面硬度较大,不易均伤,有较强的耐酸碱与耐腐蚀能力。焊			
3	更衣柜	接无灰渣、气孔、焊瘤;无脱焊、虚焊、焊穿,光洁平整。  1、规格:宽1200×深600×高1850(mm) 2、采用≥0.7mm厚的冷轧钢板,表面除油、去锈、陶化、钝化等工序处理,静电喷塑,整体分上下两层、每层3门共六个门,每个门内均为单独储物空间。上门内一根铝合金挂衣杆,3、配置:门上采用内镶式钢制扣手,扣手经磨具一次冲压成正梯形,成型尺寸200mm×33mm×15mm。柜子底部带防潮底脚,柜门设置编号框和透气孔。 4、工艺:采用激光切割机进行下料;角边和拉手等柜体部位经冲床一次性冲压而成;焊接采用高标准焊接,各部位连接牢固,内外光滑无毛刺;柜体表面处理经除油、除锈、陶化等工序进行前期处理,防锈性能优越;表面整体采用纯聚酯塑粉,高压静电喷塑,环保无气味,无甲醛释放,耐用年限长。	个	400	一年

#### 参考效果图:





#### 注:

- 1.本表中单项货物必须投报同一品牌、型号的货物,不得拆项投报,否则,询价小组将不 予推荐。
- 2.本表中加★号的采购需求为不允许负偏离的实质性需求,投标人投报产品如不满足其需求,将视为无效投标。
- 3.以上列表中标注"▲要求投报政府采购国家强制节能产品"的,必须投报有效期内的强制节能产品,并填写在《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汇总表》中;采购文件中未列明,而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也必须投报强制节能产品,并填写在《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汇总表》中,否则将不予推荐。
  - 4、节能、环保产品按照"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

#### 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执行。

#### (二)项目有关要求

- 1. 报价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必须为投标货物生产厂家提供的原厂产品,而且产品(包括零部件)应是交付前最新生产或技术较为先进的且未被使用过的全新产品,同时必须在中国境内具有合法使用权。
- 2. 询价通知书中没有列出,而对产品的正常运行和维护必不可少的备件、专用工具和消耗品,报价供应商有责任予以补充,并报出单项价格。
- 3. 供应商应对所提供的产品性能和服务质量负责,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对由于产品本身设计漏洞造成采购人损失的,供应商应承担相应的经济赔偿责任。
- 4. 如项目中涉及软件产品的,供应商应保证提供的软件产品具有在中国境内的合法使用权,并可提供有关软件版本的证明材料(包括设备中自带的软件产品)。

#### 5. 安装、调试要求

- 5.1 产品到货后成交供应商应免费派具有相关资质证书或能力的技术人员在现场安装、调试; 安装调试过程中因成交供应商技术人员操作不当导致的事故由成交供应商负责;供方免费送 货并负责将设备安装调试至需方认为的最佳状态。
  - 5.2 成交供应商应遵守采购人安装现场的一切规章制度;
- 5.3 成交供应商在产品全部安装完工并通过采购方的验收之前应对安装好的产品及产品的安装工具等提供适当的保护、包装或覆盖等处理,直至验收合格,以免设备受损;
- 5.4 安装调试人员在安装中对其他邻近设备、管线等造成损坏,应负责修复及承担一切费用;
- 5.5 调试期间或保修过程中,成交供应商负责及时清理垃圾,并将包装物及垃圾堆放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 6. 产品验收要求: 需方应在收到货物5日内进行验收,在验收中如发现货物的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规定,应在妥善保管货物的同时,自收到货物5日内向供方提出书面异议。
- 6.1 采购人应依询价通知书要求及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承诺,对全部交货产品的型号、规格、数量、外型、包装及资料、文件(如装箱单、保修单、随箱介质等)进行随机抽取验收。

验收主要包括: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在货物到货后共同进行开箱检查设备数量、外观、质量性能、备件备品、装箱单等资料及包装;所有货物和附(配)件应符合其规定的性能,无瑕疵和缺陷,质量为全新合格产品,同时有明确的生产制造厂商标志,供方在交货前未经采购人允许不得私自拆毁原包装,否则,采购人有权不予验收,供方产品质量问题负责包退、包换和包修,由此发生的费用由供方负责;

- 6.2 验收中产品出现性能指标或功能上不符合询价通知书和合同要求的,采购人有权拒收;
- 6.3 验收中出现不符合询价通知书和合同要求的严重质量问题时, 采购人保留索赔的权利;
- 6.4 在安装现场直至进行最终验收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 6.5 产品技术标准: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必须符合有关国家强制性规定、国家(行业)标准或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提供"假冒伪劣"产品的,供应商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7. 保修及系统维护服务
- 7.1 无论询价通知书中有无特别约定,所有采购产品免费保修期须至少符合产品制造商的公开承诺期限,自采购人在《新乡市市直政府采购验收报告》签字之日起计算。
- 7.2 免费保修期内,供应商负责对其提供的设备进行维修,不收取任何额外费用。质保期满之后供应商应终身提供优质服务,并在之基础上双方可进一步协商收取适当零配件费和维修费。
- 7.3 供应商必须在 4 小时内对采购人所提出的维修要求做出实质性反应,提供应急策略并 应以优良的服务态度,便利、快捷的方式到达用户现场进行维修。
- 7.4 设备运行过程中如果出现技术故障(如软件故障、配置丢失等),供应商应保证:在12 小时内解决此类问题,恢复故障设备正常运行。
- 7.5 成交供应商应按采购人要求提供现场培训(含产品的操作使用方法,故障处理等内容), 培训人数由采购人确定。

# 第五章 合同格式(参考)

甲方(全称):		(采购人、受	<b>受采购人委托签</b>	订合同的单位	或采购
文件约定的合同	司甲方)				
乙方1(全称)	:	( 供应商	ĵ)		
乙方2(全称)	:	(联合体质	成员供应商或其	他合同主体)	(如有)
乙方3(全称)		( 联合体	成员供应商或其	其他合同主体	)(如有)
依据《中华	<b>上</b> 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中华人民》	<b>共和国政府采购</b>	法》等有关的	法律法规,以
及本采购项目的	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	购文件、乙方的	的《投标(响应	) 文件》及《	中标(成交)
通知书》,甲乙	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	司。具体情况及	要求如下:		
<b>1.</b> 项目信	息				
(1) 采购	」项目名称:				
采购	项目编号:				
	计划编号:				
(3)项目	内容:				
采购	标的及数量(台/套//	个/架/组等):_			
品牌	:	规格型号:			
采购	标的的技术要求、商	务要求具体见附	付件。		
①涉	及信息类产品,请填	写该产品关键部	7件的品牌、型-	号:	
标的	名称:				
关键	部件: 6	品牌:	型号:	_	
关键	部件: 6	品牌:	型号:	_	
关键	部件: 6	品牌:	型号:	_	
(注: 关键	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	有关部门发布的	的政府采购需求	标准规定的需	要通过国家有
关部门指定的测	则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	可靠测评的软硬	件,如CPU芯片	、操作系统、	数据库等。)
②涉	及车辆采购, 请填写	是否属于新能测	原汽车:		
◆是	,《政府采购品目分	类目录》底级品	₁目名称:	数量:	金额:
♦否					
(4)政府	采购组织形式:◆政	存集中采购 ◆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 政府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示 ◆邀请招标 ◆	◆竞争性谈判 ◆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	一来源 ◆框架	协议 ◆其他:_		
(注: 在框	<b>E架协议采购的第二</b> 阶	ì段,可选择使户	用该合同文本)		

(6)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 ◆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 ◆是 ◆否
(7) 合同是否分包: ◆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一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8)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 ◆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 金额:
国别: 品牌: 规格型号:
◆否
(10)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b>2.</b> 合同金额

23

(1) 合同金额小写:	
大写: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	
大写: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	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	效激励 ◆其他
(3)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名	条件)
◆分期付款:(应明确分期支付合同款项的各期比	例和支付条件,各期支付条件应与
分期履约验收情况挂钩),其中涉及预付款的: (应明确	预付款的支付比例和支付条件)
◆成本补偿:(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	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绩效激励:(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	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3. 合同履行	
(1)起始日期:年月日,完成日期:4	年月日。
(2)履约地点:	
(3)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	
履约担保期限:	
(4)分期履行要求:	
(5)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	
4. 合同验收	
(1)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 ◆是 ◆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 ◆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 ◆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是, (应明确对被破坏的	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2)履约验收时间:(计划于何时验收/供应商提出验	收申请之日起 日内组织验收)

(3)履约验收方式: ◆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 (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
(4)履约验收程序:
(5) 履约验收的内容: (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特别是落实政府
采购扶持中小企业,支持绿色发展和乡村振兴等政策情况)
(6)履约验收标准:
(7)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 ◆是 ◆否
(8)履约验收其他事项:(产权过户登记等)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接
以下顺序解释:
(1)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2)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3)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4)中标(成交)通知书
(5)投标(响应)文件
(6) 采购文件
(7)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份,甲方执份,乙方执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
合同订立地点: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 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 ( 供应商 )	
单位名称(公章或 合同章)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 章)	
( <u>w</u> .+ /	拥有者性别	
住 所	住 所	
联系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通信地址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注: 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1. 定义

#### 1.1合同当事人

- (1)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 (2)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 (3) 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 (1) "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 (2) "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和材料等。
- (4) "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 (5) "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 (6) "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7) 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 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 关项目实施工作。
-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5.1 签署合同后, 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 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 6. 合同履行

-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

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 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 8.1 质量标准

- (1)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 (2)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 (4)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8.2 保证
- (1)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 (2)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 (3)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 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 (4)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 (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 9. 权利瑕疵担保

-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 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 12. 合同价款支付

-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 13. 履约保证金

-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 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 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 14. 售后服务

-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 (2)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 (3)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4)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 (5)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 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 (6)【**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 (2)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 (2)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 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 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 3. 丧失商业信誉; 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 (3)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 (1)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 (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 17. 合同分包

-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 18. 不可抗力

-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 20. 政府采购政策

-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约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

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 21. 法律适用

-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 22. 通知

-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 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 23. 合同未尽事项

-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联合体具体要	
第1.2(6)项	求	
第二节	其他术语解释	
第1.2(7)项		
fato . II.	履约验收中甲	
第二节	方提出异议或	
第 4.4 款	作出说明的期	
	限	
第二节	约定甲方承担     的其他义务和	
第 4.6 款	责任	
	约定乙方承担	
第二节	的其他义务和	
第 5.4 款	责任	
第二节	履行合同义务	
第 6.1 款	的顺序	
	石壮杜伊西土	
第二节	包装特殊要求	
第 7.1 款	指定现场	
	3H7C333	
第二节	运输特殊要求	
第 7.2 款		
第二节	保险要求	
第 7.3 款		
第二节	质量保证期	
第 8.2 (1) 项	化业产目标的	
第二节	货物质量缺陷	
第 8.2 (3) 项	响应时间	
第二节	其他应当保密	
第11.1款	的信息	
第二节	合同价款支付	
第 12.2 款 第二节	时间 属 <u>纳</u> 伊证会不	
第 13.2 款	履约保证金不 予退还的情形	
第二节	履约保证金退	
第 13.3 款	还时间及逾期	
7 4 10.0 A)(	<b>左时间/</b> 及應/好	

	退还的违约金	
第二节 第 14.1(3) 项	运行监督、维 修期限	
第二节 第 14.1 (5) 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第二节 第 14.1 (6) 项	乙方提供的其 他服务	
第二节 第 15.1 款	修理、重作、 更换相关具体 规定	
第二节 第 15.2 (2) 项	迟延交货赔偿 费	
第二节 第 15.3 款	逾期付款利息	
第二节 第 15.4 款	其他违约责任	
第二节 第 19.2 款	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种方式解决: (1)向
第二节 第 23.1 款	其他专用条款	

### 第六章 评审办法

- 一、**本项目将采用电子评标**,询价小组将严格按照询价通知书的要求和条件,通过"新乡电子开评标系统",按照规定的电子评标程序,进行比较评审。
- 二、按照"公平、公正"的原则对待所有投标人。

#### 三、评标程序

#### 1、资格性审查: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1	报价声明函	符合"第七章"内容要求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符合"第七章"内容要求
3	信用承诺函	符合"第七章"内容要求
4	中小企业声明函	符合"第七章"内容要求

以上内容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扫描件应清晰可分辨,否则将认定为不合格。只有通过资格性检查的投标人才能进入下一步评标程序。

#### 2、符合性审查

询价小组依据询价通知书规定,对响应文件的内容是否完整、文件签署是否正确、响应文件是否符合询价通知书的要求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询价通知书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1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符合"第七章"内容要求
2	采购项目承诺书	符合"第七章"内容要求
3	售后服务承诺书	符合"第七章"内容要求
4	开标(报价)—览表	符合"第七章"内容要求
5	报价明细表	符合"第七章"内容要求

四、询价小组从通过资格及符合性审查,且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询价通知书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报价从低到高进行排序,推荐出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如出现最低报价相同的,由询价小组抽签决定排序。

- (1)为了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和财库 [2020]46 号、新财购[2022]5 号的规定,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小微企业产品投标报价=小微企业产品报价×(1-20%)。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 (2)为了发挥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的作用,进一步保障残疾人权益,根据财库[2017]141号、新财购[2022]3号、新财购[2022]5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给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报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报价×(1-20%)。
- (3) 根据财库〔2014〕68 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新财购[2022]3 号、新财购[2022]5 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给予监狱企业价格 20%的扣除。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投标活动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 (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仅给予一次价格 20%的扣除。
- 五、询价小组如一致认为所有供应商报价均无法接受(或高于市场平均价)的、或一致认为存在妨碍公平竞争的行为而可能影响评审结果公正性的,可宣布项目废标或暂停采购活动并向监督部门报告。

六、询价小组根据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

##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 询价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须知:

- 1、询价供应商应按照要求格式、内容、顺序编制响应文件。
- 2、签字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的和准确的。
- 3、询价供应商提交的材料将不再退还。
- 4、询价供应商签章时应符合以下规定,否则将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凡以询价供应商名义进行的签章,必须是询价供应商的单位企业电子签章,除有特别规定外,不得采用"投标专用章"、"合同专用章"等印章。

项目名称:新乡市第一中学家具采购项目

# 询价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新乡政采询价采购-2025-6/新交采2025XJ002)

供应商名称: (企业电子签章): \_\_\_\_\_

年 月 日

# 目录

- 一、报价声明函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三、信用承诺函
- 四、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五、采购项目承诺书
- 六、售后服务承诺书
- 七、开标(报价)一览表
- 八、报价明细表
- 九、投报货物配置及参数偏差表
- 十、投报强制节能产品汇总表
-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附件1:

## 报价声明函

我方愿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	K)	(项目编号)
询价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报价。	我方就本次询价有关事项郑	重声明如下:

- 1、我方承诺提供的全部响应文件,包括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均为我方真实意思表达。
- 2、我方按询价通知书要求提供和交付本次采购项目货物和服务的投标总报价以《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报价为准。
- 3、我方承诺完全满足和响应询价通知书的各项商务和技术要求,若有偏差, 已在响应文件中予以明确特别说明。
- 4、我方承诺本公司信誉良好,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5、我方承诺本公司是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的供应商,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行政或经济关联。
- 6、我方承诺独立参加本次投标,与其他参加投标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7、我方承诺未对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 检测等服务。
- 8、我们确认并承诺我方向贵方提交的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绝不提供虚假的、不合法的投标资料。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 所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报价供应商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H			

# 附件2: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委托单位:
地 址: 邮政编码:
授权委托人联系方式(手机):
兹委托授权委托人代表我/我单位参加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
织的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并授权其全权办理以下事宜:
1. 参加询价采购活动,提交响应文件;
2. 参加电子开标会议;
3. 答复询价小组的质询,对响应文件予以澄清、解释。
4. 签订成交合同;
5. 负责合同的履行、服务以及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有关事宜的洽谈和处理;
受托人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以其自己的名义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单位均
予以承认。受托人无转委权。
委托期限:至上述事宜处理完毕止。
报价供应商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授权日期:
特别提示: 如报价供应商委托本单位法定代表人参加询价活动的, 也须按上述要求提供法
人授权委托书,否则将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国徽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人像面)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扫描件(国徽面)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扫描件(人像面)

#### 附件3:

## 新乡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 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 (八)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

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第七十七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 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 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 事责任。

供应商( <del>企业</del> 电	子签章)	:		
日期:	年	月	日	

注: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 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 附件 4:

##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我单位/公司承诺:

在采购活动中,保证做到:

-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集中采购机构 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 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 旅游、娱乐等费用。
-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单位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 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报的	介供应	商名称	企业电子	签章): _		
日	期:		年	月	日	

#### 附件5:

## 采购项目承诺书

本承诺书作为我方参加新乡市政府采购项目响应文件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我 方参加本次投标特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 1. 我方已经过详细市场调查,本次所投报产品货源充足,保证不会出现无货、断货现象。
- 2. 我方将严格履行询价通知书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所投产品的品牌、型号及约定的交货(完工)期保质、保量提供货物和相关服务,保证所提供的所有产品均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规范或强制性规定,所供产品均为原厂生产的合格产品、符合询价通知书各项技术参数要求的规定,绝不提供假冒伪劣产品,如需要我方可以提供相关出厂合格证明或测试报告;
- 3. 如无法按我方承诺期限如期供货,我方愿按合同条款承担相应违约责任,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我方愿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 4. 采购人验收时如发现我方所供产品与响应文件中所承诺的产品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要求不符的,我方将立即无条件更换。如因此造成交货期超出我方承诺期限的,我方愿承担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
  - 5. 我方提供的产品如不能满足询价通知书要求的,采购人有权拒绝接收:
- 6. 如询价小组确定我方为本项目的成交候选供应商或成交供应商,在公示期内或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后,我方无正当理由(如自身报价失误、无法组织及时供货、资金不到位、帐户无法正常使用等)放弃成交候选供应商资格或成交供应商资格,我方愿接受财政部门做出的记入不良诚信记录、网上曝光、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的处理;
- 7. 我方已详细阅读了本询价通知书,保证可以完全响应询价通知书中所有 商务、技术要求,并理解你方或询价小组对我方进行资格审查的权利,如在资格 审查中发现我方存在有违规行为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8. 保证不将我方的有关资格、资质证书转借他人投标,不与他人进行串标、

## 围标,不将本项目进行转包或分包;

- 9. 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没有发生重大经济纠纷、经济犯罪和走私犯罪记录;

报价供应商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_	11			_	_	
日	期:	£	F	月	日	

# 附件6:

# 售后服务承诺书

我方承诺按以下内容履行合同,如有违反,愿意接受相应处罚:

序号	售后服务条款	具体承诺内容	补充 说明
1	对本项目承担售后服务的机构名称(应具有营业执照)、 详细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	自接到用户报修时起,小时内到达用户现场,小时内解决故障,解决故障时应准备的备用方案及货物。		
3	按采购人要求免费培训技术操作人员。		
4	售后服务机构正常营业时间承诺:每周( )至( ), 每天( )小时,节假日(休息还是照常营业 )。		
5	相关产品制造商是否建立专门的售后服务机构(如有,填写售后服务机构详细名称、地址、联系电话)。		
6	相关产品制造商是否设立 400 或 800 服务或报修电话(如有,填写详细电话号码)。		
7	本项目中凡属于国家《实施三包的部分商品目录》内的产品,均必须按国家相关"三包"规定执行。		
8	如涉及软件产品的,应承诺提供的软件产品为正版软件, 且在中国境内的合法使用权,并说明软件升级是否免费。		
9	其他服务承诺、优惠条款。		

以上内容应如实、详细填写,如表格不足可自行添加。

报值	<b>介供应商名称</b>	(企业电子签章	):	
日	期:	年	月	目

# 附件7:

# 开标(报价)一览表

标题	内容					
投标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报价金额(小写):						
报价金额(大写):						
交货及完工期						
报价供应商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个人电子签章):					

# 附件8:

# 报价明细表

单位: 人民币元

	TE: 700,070							
序号	投报货物名 称	品牌 及型号	技术配置参数	単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备注
1								
2								
3								
		•••••						
报价金额合计			大写: 小写:					

- 注: 1. 以上表中各项可进一步细分, 栏数不够可自行添加;
  - 2. 供应商应按所投货物填写本表,产品品牌(型号)、配置、参数须详细填写;
  - 3. 报价金额合计=∑单价\*数量。

报任	介供应商名称(企	业电子签	[[[]] [[]] [[] [[]] [[] [[]] [[] [[]] [[] [[]] [[] [[] [[]] [[			
法是	定代表人或授权多	委托人 (	个人电子	·签章):		
日	期:	年	月	目		

# 附件9:

# 投报货物配置及参数偏差表

产品名称	招标文件技术 要求(列明技术配置)	投标文件技术响应情况 (列明所投产品的技术 配置)	偏差描述(描述技术 是否具有负偏差)
	产品名称		产品名称 要求(列明技术配置) (列明所投产品的技术

注:询价供应商必须如实填写本表,如投报货物与询价通知书中货物技术配置/参数/规格要求存在负偏差的,必须提供本表并在本表中注明,不得隐瞒。如无负偏差的则不需提供本表。

报价供应商名称( <mark>企业电子签章):</mark>					
日期:		月	月		

# 附件10:

# 国家强制节能产品汇总表

序号	投报产品 名称	制造商	产品品牌及 型号	国家强制节能产品标志认证证书号	备注
说明					

报价供应商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注:

- 1、本表只填写属于政府采购国家强制节能的投标产品,无相应产品的本表可以不填。
- 2、认证证书编号必须填写《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节字标志认证证书号,否则询价小组不予认可。

#### 附件11: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u>(单位名称)</u>的<u>(项目名称)</u>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 两联四人位床,属于制造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上下铺床,属于制造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 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3. 更衣柜,属于制造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说明:该声明函是针对小微型企业的,非小型、微型企业不用提供该声明函。

## 附件 12: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	重声明,	根据《则	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	美人联合?	会关	F促进残
疾丿	就业政府到	采购政策	的通知》	(财)	车〔2017	〕 141 号	号)的规范	定,本	<b>卜单位为</b>
符合	条件的残绩	<b>灰人福利</b>	性单位,	且本島	单位参加	<u></u>	单位的	I	页目采购
活动	力提供本单位	立制造的	货物(由	本单位	立承担工	程/提供月	设务), ī	或者抗	是供其他
残疫	長人福利性島	单位制造	的货物(	不包扣	舌使用非	残疾人福	届利性单 <sub>位</sub>	位注册	册商标的
货物	<b>y</b> ) 。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章)	):		
Ħ	期.		

说明:该声明函是针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用提供 该声明函。

# 第八章 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投标人如为对采购活动有异议,请按下述范本或电子交易系统中网上质疑格式附件进行提交)

# 质疑函范本

邮编:
联系电话:
邮编:
包号:

四、	与质	疑事项	相关的	质疑请求	求
----	----	-----	-----	------	---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 质疑函制作说明:

-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 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